

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、微信通知等方式发出，并于2025年8月25日在公司总部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巍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二）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2025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定的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，亦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公司编制的《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的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（三）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8 月 26 日